



第七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82

驱逐外国人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彼得·纳吉先生(斯洛伐克)

一 引言

1. 题为“驱逐外国人”的项目是根据大会 2014 年 12 月 10 日第 [69/119](#) 号决议列入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的。
2. 在 2017 年 9 月 15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上，大会按照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该项目列入大会议程并分配给第六委员会。
3. 第六委员会在 2017 年 10 月 12 日、13 日和 31 日以及 11 月 3 日其第 14、15、25 和 28 次会议上审议了该项目。在委员会审议该项目期间发言的代表的意见载于有关简要记录。¹

二. 决议草案 [A/C.6/72/L.13](#) 的审议情况

4. 在 10 月 31 日第 25 次会议上，巴拉圭代表代表主席团介绍了题为“驱逐外国人”的决议草案([A/C.6/72/L.13](#))。
5. 在第 28 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6/72/L.13](#)(见第 6 段)。

¹ [A/C.6/72/SR.14](#)、[A/C.6/72/SR.15](#)、[A/C.6/72/SR.25](#) 和 [A/C.6/72/SR.28](#)。



三. 第六委员会的建议

6. 第六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驱逐外国人

大会，

回顾其 2014 年 12 月 10 日第 69/119 号决议，

审议了国际法委员会第六十六届会议工作报告¹ 第四章，其中载有关于驱逐外国人的条款草案，²

注意到国际法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a) 通过一项决议表示注意到关于驱逐外国人的条款草案，将条款作为决议的附件，并鼓励将其尽可能广泛地予以传播；(b) 考虑在以后某一阶段以条款草案为基础拟订一项公约，³

强调《联合国宪章》第十三条第一项(子)款所述国际法编纂和逐渐发展的持续重要性，

注意到驱逐外国人问题对国家间关系至为重要，

表示注意到在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第六委员会中各国政府就这一问题发表的评论意见以及相关讨论，⁴

1. 表示赞赏国际法委员会不断促进国际法的编纂和逐渐发展；
2. 表示注意到国际法委员会提出的关于驱逐外国人的条款，² 并表示知悉各国政府在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第六委员会中就这一问题发表的评论意见；⁵
3. 决定将题为“驱逐外国人”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以便审查条款可能采取的形式等问题或采取其他适当行动。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九届会议，补编第 10 号》(A/69/10)。

² 同上，第 44 段。

³ 同上，第 42 段。

⁴ 见 A/C.6/69/SR.19、A/C.6/69/SR.20、A/C.6/69/SR.21、A/C.6/69/SR.22、A/C.6/69/SR.24 和 A/C.6/69/SR.27。

⁵ 见 A/C.6/72/SR.14 和 A/C.6/72/SR.15。